

175  
421  
40

林子全書

三

子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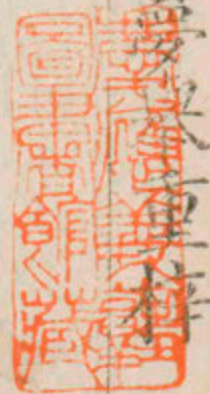
林子

門人鄭

九序摘言

其一曰艮背。以念止念以求心。

易曰艮其背。背字从北。从肉。北方水也。而心屬火。若能以南方之火。而養之於北方之水焉。易之所謂洗心退藏於密者。是也。其曰以念而止念者。蓋以內念之正。而止外念之邪也。然聖人貴無念。而內念雖正。是亦念也。豈程子所謂內外兩忘邪。此蓋



以妄離妄。以幻滅幻。而古先聖人所相傳受之心法也。故必先忘其外。而後能忘其內者。學之序也。

其二曰周天。效乾法坤以立極。

心爲太極。而乾旋坤轉。周乎其外者。所謂四時行焉。而吾身一小天地也。

其三曰通關。支竅光達以煉形。

能知所以通關以煉形矣。而所謂七竅相通。竅竅光明。與夫形神俱妙。與道合真者。

其不由此而入乎。

其四曰安土敦仁。以結陰丹。

天之極上處。距地之極下處。相去八萬四千里。而天地之間。適當四萬二千里之中。處也。若人身一小天地也。而心臍相去。亦有八寸四分。而天地之間。適當四寸二分之中。處也。其曰土者。何也。東木。西金。南火。北水。而中央土也。苟能以吾心一點之仁。而安於土中。以敦養之。水火既濟。乃結陰

丹。

其五曰採取天地以收藥物。

亥子之間。天地一陽來復。而吾身之天地亦然。巳午之間。天地一陰來姤。而吾身之天地亦然。故亥子之間。雖以採取吾身之陽。亦以採取天地之陽。夫既採取天地之陽矣。則天地之陽。有不悉歸於我之身乎。巳午之間。雖以採取吾身之陰。亦以採取天地之陰。夫既採取天地之陰矣。則天地之陰。有不悉歸於我之身乎。然天地遠矣。敢問所以採取之方。林子曰。天地非遠也。而陰陽之氣。常與吾身相為流通。吾身非近也。而陰陽之氣。常與天地相為聯屬。故天地雖甚廣大。然亦不過取之吾身而有餘矣。

其六曰疑神氣穴。以媾陽丹。

兩腎之間。名為氣穴。竅中之竅。玄之又玄。老子曰。玄牝之門。是謂天地根。若能以心

九方卦言  
三  
膈之間之所凝結者。而下藏之氣穴焉。送歸土釜。以牢封固。蓋以俟夫真陽之丹。自外而來也。然神卽丹也。移丹於土釜。卽凝神於氣穴也。

其七曰脫離生死。以身天地。

夫天地則甚廣大矣。而曰身天地者。豈不以天地之廣大。而以爲我之身乎。蓋我之氣。天地之氣也。故我能先氣我之氣。然後能氣天地之氣。以爲我之氣也。既能氣天

地之氣。以爲我之氣。則能以我之氣。融通於天地之氣。而與天地之氣爲同流矣。如此則天地廣大之中。自然有所凝結。而與我之丹相爲配合。然後方可名之曰陽丹也。

其八曰超出天地。以身太虛。

夫太虛則至空洞矣。而曰身太虛者。豈不以太虛之空洞。而以爲我之身乎。蓋我之虛。太虛之虛也。故我能先虛我之虛。然後

能虛太虛之虛。以爲我之虛也。既能虛太  
虛之虛。以爲我之虛。則能以我之虛。混合  
於太虛之虛。而與太虛之虛爲同體矣。如  
此。則太虛空洞之中。自然有所凝結。而與  
我之丹相爲配合。然後方可名之曰舍利  
光也。

其九曰。虛空粉碎。以證極則。

此其至矣。不可以復加矣。何思何慮。無意  
無爲。豈其有則也。而必曰則者。何與。豈其  
有證也。而必曰證者。何與。極之一字。且不  
可得而言矣。而曰則曰證。特借其言。以發  
明之爾。故以天地之廣大。以爲身矣。而身  
其身者。猶爲未也。以太虛之空洞。以爲身  
矣。而身天地者。非其至也。然必至於虛空  
而粉碎之。則是虛空。又且忘之。而况於天  
地。况於身乎。到此地位。而求之三氏。蓋亦  
鮮其人矣。

附初學諸生告

天矢言

儒門介啓

門下生某謹筮日齊沐介贄啓受

三教先生心教。於是始知吾性之善。卽孔子。敢不戰兢惕厲。夙夜奉行。誓發一念之誠。學不至於孔子不已也。又敢不遵守明訓。以三綱五常爲日用。入孝出弟。爲實履。修之於家。行之於天下。以爲明體適用之學也。至於義利之辨。不可不

明也。沉湎之凶。不可不戒也。方剛之氣。不可不創也。嗣續綱常。固於人爲最重。而淫邪之僻。亦不可不懲也。如或敗綱亂常。不忠不孝。義利之辨。有所未明。沉湎之凶。有所未戒。方剛之氣。有所未創。淫邪之僻。有所未懲。卽是孔子罪人。將何以自立於天地之間也。爲此肅啓。不勝悚慄之至。

道門介啓

門下生某謹筮日齊沐介贄啓受

三教先生心教。於是始知吾性之善。卽黃帝老子。敢不戰兢惕厲。夙夜奉行。誓發一念之誠。學不至於黃帝老子不已也。又敢不遵守明訓。以淨明忠孝爲主。以守玄門清規。如或不淨不明。不忠不孝。以墜壞清規。卽是玄門罪人。將何以自立於天地之間也。然自古有死。豈能長存。更不敢有貪生之心。以蹈道流邪見。以爲黃帝老子之羞也。倘得聞道。以了此心。尚冀歸儒。以遵嗣續名教。爲此肅啓。不勝悚慄之至。

釋門介啓

門下生某謹筮日齊沐介贄啓受

三教先生心教。於是始知吾性之善。卽釋迦。敢不戰兢惕厲。夙夜奉行。誓發一念之誠。學不至於釋迦不已也。又敢不遵守明訓。以戒定慧爲主。以守沙門清規。



如或不戒不定不慧。以墜壞清規。卽是沙門罪人。將何以自立於天地之間也。然四大假合。終歸於盡。更不敢有怕死之心。以蹈釋流邪見。以爲釋迦之羞也。倘得聞道。以了此心。尚冀歸儒。以遵嗣續名教。爲此肅啓。不勝悚慄之至。

附啓通用

一自願諸凡所授心法。惟當勤而行之。所示明訓。惟當遵而守之。誓發一念之誠。真有若

上帝之臨汝。更不敢稍違於終食。少離於斯須也。

一自願日搜已過。痛自懺悔。某嘗竊聞之衆生。舉止動念。無不是罪。某亦衆生也。而生平之所舉止動念。烏得無罪。或爲不善於明。而明爲人之所非。或爲不善於幽。而幽爲鬼神之所譴。自今伊始。誓將以前日所爲不是之

事。自然自艾。志心懺悔。更不敢有一毫自昧之心。如有不搜已過。不自懺悔。抑或懺之於前。而不悔之於後。卽是得罪於

天。惟

天鑒之。

一自願遵依教條。隨順世法。儒自爲儒。道自爲道。釋自爲釋。諸凡統同之中。所宜辨異者。更不敢傳會平等之說。

妄自雜越。致生是非也。

一自願逐年量力出銀若干。以施諸所可哀憐者。私自利濟。不用告人。然必由親始。

一自願日奉不迂齋。

日惟一齋。以早爲期。早或召燕。至午乃齋。午復召燕。至晚乃齋。肉邊之菜。亦無所礙。以此持齋。取足以戒。苟戒心之不忘。必向往之益切。庶乎日不

迂齊則亦日不離道矣。

一自願凡所授心教。更不敢私以告人。况敢妄傳以利金幣。

一自願以三教歸儒等集。為人演說。及量力印刷送人。竝以扶植綱常於不墜。以歸儒宗孔。以破三門之迷。

儒門附益啓

一自願欽遵

聖製奉祀高曾祖考。若家中原不祀祖先。或無神龕。惟當依造疊級。庶足以著代而列等也。

一自願春夏發舒。以永祀嗣。嚴冬閉塞。全以養元和。

一自願大發為聖為賢真心。以着實為已。更不復仍前口談仲尼。而所行寔背之。反為俗流之所譏笑也。

道釋二門附益啓

係與方生言

一自願即日歸家。幹辦生理。以顧養父

母。俯畜妻兒。更不復仍前違親遠遊。以自取不孝之罪。

一自愿巾帽網子。以欽遵

國製。更不敢仍前包巾違製。以自棄於

王化之外也。

近有里居貴流。嘗講孔孟之學者。棄冠帽。去網子。包巾道衣。以托情雲水。以蹈道釋之流弊。殆不思網子製自

太祖冠帽命於

皇朝。顧乃輕棄去之。豈所謂遵

王之制。從周之義邪。

一自愿更不復附和。無有男女高下。乾道輪迴等說。以瀆禮夷分。怪誕不經。以敗壞釋氏之家風也。

一自愿以齊心爲上。

不飲酒。不茹葷者。齊口也。而其心則未必潔焉。故齊心上矣。齊口末也。

又啓

門下生某啓。受心教。既勤而行之矣。復自誓愿。自今以始。苟或非義而動。背理而行。以惡爲能。忍作殘害。陰賊良善。暗侮君親。訕謗聖賢。侵凌道德。慢其先生。叛其所事。用妻妾語。違父母訓。輕慢先靈。違逆上命。輕蔑天民。擾亂國政。賞罰不平。逸樂過節。分外營求。好侵好奪。凌孤逼寡。損子墮胎。耗人貨財。離人骨肉。乘威迫脅。縱暴殺傷。受恩不感。危人自安。壓良爲賤。謾罵愚人。訐人之私。蔽人之善。棄法受賂。貶正誹賢。嫁禍賣惡。包貯險心。助人爲非。毀人稱直。自咒咒他。左道惑衆。貌慈心毒。口是心非。造作惡語。行多隱僻。短尺狹度。輕秤小升。以僞雜真。採取姦利。如是等罪。有一於此。便非人類。自今以始。敢不痛自惕厲。自創自懲。謹此肅啓。不勝悚慄之至。

申嚴諸生戒行疏章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臣竊以三綱孰不知其當悖也。五常孰不知其當植也。父母孰不知其當孝也。兄長孰不知其當弟也。此蓋秉彝之心之不容泯。又奚待臣之諄諄而誥教之耶。義利之辨孰不知其當嚴也。方剛之氣孰不知其當創也。沉湎之凶孰不知其當戒也。淫邪之僻孰不知其當懲也。此蓋羞惡之心之不容泯。又奚待臣之諄諄而戰懼之耶。

臣惟以是之故。乃撰疏啓三章。是皆所謂世間法而不可一日無焉者也。故必先令諸生詳覽而細玩之。自省自察。自度其能行也。然後方許當

空林火之。自是諸生亦能知所警惕矣。毋敢不三綱也。毋敢不五常也。毋敢不孝其親不敬其兄也。至於義利之辨。方剛之氣。沉湎邪淫。毋敢不嚴不創。不戒不懲也。而仍前爲非。不自警惕。蓋亦有之。臣初

九序附錄  
倡教。臣惟一聽諸生之言而信其行也。退而省其所爲，多有不是處，乃今旣令

啓

告矣。若復仍前爲非，不自警惕，則是以

天爲不足畏也。

天且不足畏矣。臣其奈之何哉。爲此具

疏。臣兆恩不勝悚慄之至。謹

疏

帖勉諸生

孔子曰：朝聞道，夕死可矣者，何謂也？固有  
不待生而存，而自有不死者，在焉。然此自  
其旣聞道者言之，而初學之士，亦惟從生  
死關頭，不貳心始。中庸曰：居易以俟命。孟  
子曰：行法以俟命。又曰：天壽不貳。脩身以  
俟之，所以立命也。夫命之懸於天也，不可  
得而易焉。而貳之者，惑也。故余之所謂去  
病者，蓋以去其所以害我尺寸之膚也。而  
身斯不病矣。余之所謂作聖者，蓋以去其

所以穢我清明之躬也。而心斯不病矣。然去病之與作聖。非有二道也。余每以體胖生色之餘緒。以少試之。貧且病者。而豈有他哉。蓋欲知余之學。內有所主。庶幾得以倡明義。黃堯舜湯文周孔之道於天下。萬世也。豈曰去病云乎哉。故居易行法。脩身以俟。不惟不貳心於生死之際。亦且不貳心於疾病之間。以善吾生。以善吾死。而作聖之功。夕死之可。亦不外是矣。若夫大而

不釋然於生死之際。而以生死累其心。小而釋然於疾病之間。而以疾病累其心。內無所主。安能適道。殆非余之門弟子也。甚而至於以病而來。而病愈之後。諸凡有非義之事。亦或冒而爲之。余不知其昔日所焚三啓。是皆生人之戒。行人倫日用之常經也。乃今尚能記憶之否也。

又

孟子曰。其爲氣也。至大至剛。故以其氣之



充滿於一身者言之則曰體之充也。以其氣之充滿於天地者言之則曰塞乎天地之間。若醫書所謂手足痿痺不仁者豈非其氣之不充體而失其所以養之耶。故苟得其所以養之復能知其所以充之養之而充而曰病之不去體者未之有也。朱子曰吾之心正則天地之心亦正。吾之氣順則天地之氣亦順。故匹夫匹婦含冤呼天而天且爲之烈風爲之迅雷則亦何異於手足之疾痛也。而心輒爲之不寧矣。程子曰仁者以天地萬物爲一體。豈不以天地萬物本同一氣而精神命脈自相流通乎。余於是而知持志而無暴其氣非徒以爲一身謀也。而天地萬物皆囿於我矣。中庸曰天地位焉萬物育焉。此雖曰致中致和之極功矣。然亦自持志而無暴其氣始。余豈習於岐黃之術哉。余惟以此小試而利導之庶有微效亦足以興起其爲賢作聖

之心矣。如或無有乎爲賢作聖之心。而以持志無暴。以爲去病之良術也。豈余所謂小試明道之初意耶。諸生戒之。

附陳生一夔戒訊章跋。跋曰。或者以去病而小試之。以小其道也。豈其然哉。昔者箕子之陳洪範。亦以明道也。忘其君而奴之。似有傷乎其大。而孔子猶且仁之。其曰去病之小其道也。不亦迂乎。且孔子欲行道。不得不小試於獵較。先生

欲明道。不得不小試於去病。况乎孔門心法。自孟子以來。鮮能知之。不有試之。而驟以語之。人必以我爲誣也。旣無可徵。誰復能信。獵較去病。其亦不得已之微權乎。門人陳一夔謹跋。

附陳生一變戒訊草跋跋曰或者以女  
端聶子門人刺一變聶規  
婦聶對婦身聶婢去其亦不聶曰之  
而聶以聶之入必以聶為聶也聶無百  
必去自孟千以來聶聶味之不百聶之  
聶即聶不聶不聶聶去聶聶聶聶聶

自書九序摘言卷後

林子曰。余以三教為教矣。而諸生初來受  
業者。必先令其疏

天矢言。而余亦時復申之。以致嚴焉。而三疏  
所陳。悉皆生人之戒行。天地之常經。此教  
之所以立本也。既立本矣。而後方可與之  
以入門。自一序艮背止念。以及六序凝神  
媯陽。此教之所以入門也。至於七序之身  
天地。八序之身太虛。似為至矣。以其猶有

工夫者在焉。而非其至也。然必到此地位。而後方可語之以極則。九序之虛空粉碎。此教之所以極則也。人有言曰。夫人之生於天地間也。藐乎其小。何以能身天地。而况太虛乎。林子曰。此特以其小體言之爾。孟子曰。先立乎其大。故我既能了我之心。則必能以我之心。脫離形骸。而爲天地之心也。夫我誠能以我之心。脫離形骸。而爲天地之心矣。而其所謂天地之廣大也。不爲我之身邪。我既能了我天地之心。則必能以我天地之心。超出天地。而爲太虛之心也。夫我誠能以我天地之心。超出天地。而爲太虛之心矣。而其所謂太虛之空洞也。不爲我之身邪。百尺竿頭。更進一步。殆非人之所能致力於其間也。故曰虛空粉碎。而以極則終焉。子谷子龍江兆恩。

粹而心跡俱然。吾于谷于龍。心非思  
非人之所始。姪也。然其間也。姑曰。盡空。餘  
也。不爲其之良。亦百入。羊。更其。一。也。故  
而爲太虛之心矣。而其所以謂太虛之空。同  
心也。夫其始。始也。知天此之心。故出天此  
始也。知天此之心。故出天此。而爲太虛之  
爲其之良。亦其始也。知天此之心。限必

學道要甚麼訊示諸生

諸生之所以來相從受業者。非以爲道與諸  
生其知道之所以爲道乎。今以日用之所當  
行者。以與諸生言之。事親以孝者。道也。若學  
道而遺其親焉。學道要甚麼。事君以忠者。道  
也。若學道而後其君焉。學道要甚麼。幼而學  
之以學此道也。若學道而不明經焉。是不知  
所以求志以明體矣。學道要甚麼。壯而行之  
以行此道也。若學道而不願仕焉。是不知所

以兼善以適用矣學道要甚麼至於農之工  
之商之而仰以事俯以畜者道也顧乃不農  
不工不商以自棄其身於無所用而仰不知  
所以事俯不知所所以畜豈非天地間之一大  
罪人耶學道要甚麼夫君子之道孰有先於  
孝親忠君幼學壯行而士而農而工而商者  
乎而余之所以倡明三氏者蓋欲以此立本  
之教而爲日用之所當行者以變今之學之  
非以復古之道之是而歸儒而宗孔而必先  
之也相從諸生須宜體悉此意

不可以爲道訊示諸生

林子曰卽事卽心卽道故道也者不特  
廟廊之上皆可爲也是雖三軍之中亦皆可  
爲也然要之心在腔子裡而廟廊而三軍而  
非他也若心在腔子裡而不可以廟廊也則  
舜之相堯也禹之相舜也益之相禹也伊尹  
之相湯也周公之相武王也顧不可以爲道  
與若心在腔子裡而不可以三軍也則黃帝

附九片後  
之於涿鹿也禹益之於三苗也湯武之於桀  
紂也周公之於武庚也孔子之於夾谷也顧  
不可以爲道與夫豈曰廟廊之上三軍之中  
爲然哉而心在腔子裡而三綱也而四業也  
亦復如是故自古聖賢無不以心在腔子裡  
而三綱四業中煉出來爾若堯舜之於父子  
也湯武之於君臣也孔子之於夫婦也而心  
不在於腔子裡焉則三綱從此壞矣而可謂  
之道與若伊尹之於有莘也傳說之於版築  
也膠鬲之於魚鹽也而心不在於腔子裡焉  
則四業從此廢矣而可謂之道與

限四業於此。窮矣。而四業之益與。此則俱之於。魚。鹽。也。而心不。去。於。此。子。野。也。

林子

門人李章命梓

疏

天文稿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為。依靠。

天地神靈。以自恐惕。以求無忝所生。竊念。臣兆恩。棄去舉子業。以從事於道。以倡明三教。以歸儒宗。孔者舊矣。誓愿自今伊始。如有一念不協。

天心而存於心也。即是愧天。即是忤人。即是



心死。夫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以其有此心也。心既死矣。而可謂之人乎。惟

天其鑒之。以崇降不祥。以殛死。臣兆恩無悔也。誓愿自今伊始。如有一事不協

天心。而見於行也。卽是愧天。卽是忤人。卽是心死。夫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以其有此心也。心既死矣。而可謂之人乎。惟

天其鑒之。以崇降不祥。以殛死。臣兆恩無悔也。孔子曰。罔之生也。幸而免。兆恩則曰

罔之生也。不幸而免。夫心既死矣。而愧天也。而忤人也。不謂之罔之生邪。縱

天心仁愛而憐我也。而不崇降我以不祥。而不殛死我也。則彼有識者。雖不言。殆將於我乎。禽獸之矣。是非不樂乎生也。而彼有識者。將於我乎。禽獸之矣。豈非生之不如死哉。臣故曰。不幸而免。爲此具疏。日日焚

告。臣兆恩不勝悚慄戰懼之至。謹疏

具疏臣林兆恩竊念兆恩不自揣分。欲以倡明心聖。及非三教歸儒宗孔。以繼往哲。以易天下萬世。故諸凡有來受學者。雖至巾帕之微。悉皆卻之。是臣兆恩爲道之心。慎於其始者如此。後因遠遊。無以充路資。乃受贄贐諸儀。以爲舟車往來之費。飲食衣服之需。竝無分金以爲私家之利。此則義利之辨。不敢不致其潔也。若夫遺臣幣帛。及諸他物。必將其忱者。必其交以道。接以禮也。而後受之。然亦不願多取焉。此則交際之恭。又不敢不致其嚴也。昔者孔子歲受魯哀公粟六萬石。孟子於宋餽兼金七十鎰。而受於薛五十鎰。而受。今臣兆恩之所願宗者孔子也。豈徒學此狷介之行。不私分金。不願多取。以爲硜硜之小廉哉。蓋臣之學。既不逮孔孟之學。而今之時。又不逮孔孟之時。况借其道以媒名利。

者。比比皆是也。惟是之故。故敢冒死疏告。如臣或汨沒於利。而與疏之所陳者。相爲違叛。卽是臣兆恩自欺以欺。

天矣。赫赫昭鑒。其有不罰殛死我邪。自疏自陳。自違自叛。自作之孽。又將誰咎。臣兆恩不勝悚慄之至。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竊念臣兆恩愚昧寡識。至壯年始志學。嘉靖四十二年癸亥春。島夷旣退。入省。以父遺下田若干。

畝。載租若干石。低其直。賣與鄉官。知州陳南星銀百三十兩。以刊刻三教會編。及裝刷二千餘部。用銀七十五兩。助送黃生州諸子倭營。買命銀一十兩。臣旣歸家。而五弟兆誥不幸沒於省。札賻棺衾銀二十兩。買米回莆。收埋城內外屍骸。超度灑道。并省中日用飲食。往來盤費。親朋求助。及來投食者。用銀二十五兩。外繼以家資銀若干兩。四十三年。

甲子入省。用銀若干兩。四十四年乙丑入鎮東。用銀若干兩。四十五年丙寅入省。用銀若干兩。隆慶元年丁卯春正月入省。并遊雪峰寺。秋八月到家。用銀二十五兩。尚不足用。諸生請受贄儀。曰。非此將何以宣其教於四方。以易天下萬世也。臣始受贄儀。冬十二月入武夷。二年戊辰春三月到家。用銀一十兩。外贄銀若干兩。又不足用。諸生請受贄儀。曰。

非此將何以宣其教於四方。以易天下萬世也。臣始受贄儀。夏四月又入省。秋七月到家。用銀若干兩。外贄贄銀若干兩。三年己巳春二月欲往武當不果。遲留江西萬年縣。至秋八月到家。贄贄足用。又羅絹數疋。自製衣服。并分二兒各一疋。餘如鞋襪墨扇諸物。瑣瑣難以疏告。隨帶銀一十兩。內銀一兩買青段女披風。遺我女兄氏三兩買綠絹女披風。二

件。紅絹裙二件。與二兒婦。六兩帶回。整  
門漆門之需。若贄贖諸儀。悉以爲舟車  
往來之費。或以刺刷心聖。非三教歸儒  
宗孔等集。或以應助貧病之來求者。竝  
無分金。自私自利。爲此疏

告。惟

天鑒之。

聰明明畏。恢恢不漏。而臨下有赫。豈必臣  
兆恩之自疏其罪也。然後得而知之。但

以臣兆恩質性庸下。若不以

天以自恐惕。翼翼毋貳。則斯湏不防不畏。而  
慢易之心入之矣。自速罪戾。

天其不罰殛我乎。臣兆恩不勝悚慄之至。謹  
疏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臣兆恩隆慶四年

庚午。夏六月念一日。入金陵。爲莆人有

以三教爲聲。而規利於金陵者。臣實耻

之。以故諸生贖遺諸儀。悉卻之。只收黃

生仕欽。汪生汝楫。各絹一端。至若贄見  
常禮。今具一數。雖至巾帕之微。亦且悉  
議其直。俱付之。余芹爲刻刷心聖。非三  
教歸儒宗。孔諸集之需。後以隨帶盤費  
既盡。遂於秋九月初二日。別金陵諸生  
而歸。爲此疏。

告惟

天鑒之。臣兆恩不勝悚慄之至。謹疏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臣兆恩隆慶五年

辛未。秋九月初一日到省。冬十二月初  
二日起行歸家。約有九十日。除饋送酒  
米肴錯有數不算外。共用厝租。及買辦  
器皿蔬菜諸物銀二十八兩九錢一分  
五釐。收銀記數。俱付之饒生民郭生文  
昇。黃生垣。分理之。出入二簿。一樣二本。  
爲此疏。

告惟

天鑒之。臣兆恩不勝悚慄之至。謹疏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臣兆恩隆慶五年  
辛未冬。新構儒道釋三亭子。東西四小  
軒。六年壬申春。改作三綱五常堂。中爲  
合一堂。合一者。合道釋者流。而三綱之  
五常之。士之農之。工之商之。以與儒者  
爲一也。至若扁其堂也。不曰二氏宗孔。  
而曰三教宗孔者。何也。以今之儒。非孔  
子之儒也。故亦儒之。而亦孔子之也。比  
東西次二堂而三之。爲三綱堂。又比東  
西邊二堂而五之。爲五常堂。諸生日來  
趨事者。會其工。槩有三十金。諸生寄助。  
及賀贄諸儀。槩有九十金。義田所蓄積。  
及義會。槩有八十金。舊時木石磚瓦。槩  
有五十金。是雖地尚未磚。庭尚未石。壁  
尚未朽。門尚未整。瓦尚不蔽風雨。然亦  
聊足以列侍諸生。以講明心聖。及非三  
教歸儒宗孔之大義矣。臣以薄力創構。  
計必遲之數年。方能竣事。爲此先具二

年工料數一紙。諸生寄助及賀贄諸儀數一紙。附疏以

聞。惟

天鑒之。臣兆恩不勝悚慄之至。謹疏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臣兆恩隆慶六年壬申夏四月十九日往邵武。至秋九月初二日回省。尚剩銀二十七兩二錢六分。向歲遠遊回省。將所剩銀兩分送貧者。而省中諸生。以臣宗孔堂地尚未磚

庭尚未石。壁尚未朽。門尚未整。瓦尚不蔽風雨。以此剩銀修而飾之。以處遠近諸生。豈不勝於分送貧者。臣亦以爲然。遂托邵武饒生民到莆。支用記數。彼時洪生子文助送銀四十兩。先塔寺僧惠迪等募緣買杉少銀四兩八錢。爲人迫取。如數施助。尚銀六十二兩四錢六分。又諸生贄銀二兩四錢八分。賀升梁銀一兩六錢二分五釐。通計銀六十六兩



五錢六分五釐。又義田中槩用銀二十兩。先以起蓋宗孔堂二門。及東西兩船亭。兩迴廊。俱係邵武饒生民支用記數。一一可查。爲此附數一紙疏。

告。惟

天鑒之。臣兆恩不勝悚慄之至。謹疏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諸生每以臣兆恩島夷入城之後。家且不足用矣。又安能刻刷心聖。及非三教歸儒宗孔諸集。以

易天下萬世。以繼統垂來耶。遂共謀隨分出銀以協助臣。其銀或多或寡。俱付與陳生道清收管。令置出入二簿。一樣二本。一留公所。與諸生查照。一與陳生道清家藏。臣不與知。如臣或有分毫私自利。卽是喻利小人。又將何以倡明心聖。及非三教歸儒宗孔。以繼往哲。以易天下萬世耶。爲此疏

告。惟

天鑒之。臣兆恩不勝悚慄之至。謹疏。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臣或外出。諸生贄  
贄諸儀。命諸生一人收管。或命僕子一  
人代理之。又命諸生一人記數。或命諸  
生一人兼理之。亦置出入二簿。一樣二  
本。一留公所。與諸生查照。一與記數諸  
生收藏。若臣在家。諸生有來受業者。只  
收盒酒一具。其贄銀悉付與劉生獻策。  
爲剌刷心聖。及非三教歸儒宗孔諸集。  
亦令具一數。臣俱不與知。如臣或有分  
毫自私自利。卽是喻利小人。又將何以  
倡明心聖。及非三教歸儒宗孔。以繼往  
哲。以易天下萬世耶。爲此疏。

告。惟

天鑒之。臣兆恩不勝悚慄之至。謹疏。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臣兆恩隆慶三年  
己巳。回自江右。洪生嘉善。携來銀一百  
兩。洪生文誼。携來銀一百二十兩。且同

致辭曰。願爲先生建一書院。以講明心  
聖。及非三教歸儒宗孔。以繼往哲。以易  
天下萬世之人心。此物尚不足用。嘉善  
等當有所處。不敢吝也。惟先生裁之。臣  
固卻之曰。我所云心聖及非三教歸儒  
宗孔。尚未信於人矣。爾等可收回此物。  
俟數年後既信於人。而爲此書院未晚  
也。嘉善等又曰。願先生令他諸生姑且  
受之。俟數年後爲之。不亦可乎。臣復卻  
之曰。幸速持去。俟數年後復携來代我  
爲之。亦未爲不可也。爲此疏

告。惟

天鑒之。臣兆恩不勝悚慄之至。謹疏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洪生嘉善。初從臣  
受業。具贄儀銀一十兩。臣卻之。爲其過  
多也。懇臣再四。臣不得已。乃令陳生轉  
惠顧生大琳。以其商於省。貧而負貸也。  
至此再易月矣。復送蔬銀四兩。意又甚

懇。臣以轉贈江西顏姓者。亦以其困於  
吾省。衣食無所賴也。爲此疏

告。惟

天鑒之。臣兆恩不勝悚慄之至。謹疏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臣初儒者。以無所  
得於儒也。遂棄儒而學道。又以無所得  
於道也。遂棄道而學釋。今日參叩儒門。  
或從而師事焉。明日參叩道門。或從而  
師事焉。又明日參叩釋門。或從而師事

焉。其尊之也。而君父之。其奉之也。而神  
明之。雖有珍食。不敢不陳也。猶懼以我  
爲褻焉。雖有重幣。不敢不將也。猶懼以  
我爲瀆焉。又况侍立拜跪之間。有若渾  
身無骨。而屏氣之不敢息者。然非特如  
此焉已也。或有儒服玄裝。而未必其言  
之能幾乎道者。雖甚庸流。亦且長跪請  
教。故莆人每爲臣羞之。而以臣爲顛也。  
豈惟人顛之。而臣亦且自以爲顛也。是

數年之間。誠可謂如癡如迷。如醉如夢。如窮人之無所歸也。古人有言曰。師師有道。弟子無緣。臣之用心。竊自以爲勤矣。乃竟不得師之一盼。幸而

天不愛道。憐臣之愚。鑒臣之衷。啓我翼我。俾臣得悟心。聖微旨。足以貫串三門之經。教而致一之。臣嘗靜夜復自忖量。豈意卑微如臣。兆恩者。薄德踈才。乃荷

天心之垂愛如此邪。臣今若不乘時體

天設教。豈不孤

天之所以啓我翼我者。則臣之罪真無所逃矣。若必乘時體

天設教。以不孤

天之所以啓我翼我者。則臣乃卑微一布衣耳。果孰尊而孰信之。以此二者。交戰會中。又復如癡如迷。如醉如夢。如窮人之無所歸也。當是時也。亦似有啓我之思。翼我以行者。於是乃敢剽竊心身性命

之餘緒。心廣體胖。生色晬面。以少試於  
貧且病者。亦以竊效孔子之於魯。仕道  
而獵較也。臣雖至愚。豈敢自小其道。以  
徇人哉。自是以後。人或信之者。知臣  
之學。內有所主。而非搬弄口頭。如今之  
空談者流。自欺欺人也。然臣有所不能  
釋然於心者。殆非得已而不已也。臣嘗  
稽古聖考。往哲矣。堯爲天下得人也。而  
薄其子。禹爲下民昏墊也。而忘其親。湯  
武救民水火也。而取其殘。箕子以陳洪  
範也。而奴之。不恤人之以我爲辱也。柳  
下惠以抱寒女也。而可之。不恤人之以  
我爲淫也。凡此皆非其所得已也。變而  
通之。有權存焉。况其冒而爲之。而似有  
以傷乎其大者如此也。若臣者。特以少  
試其道。欲以倡明心聖。以易天下萬世。  
而委曲不得已之心。終有所不能釋然  
者。爲此匍匐冒死具疏以

聞伏乞

鑒臣之衷而復憐之。俾臣得以少試其道。以倡明心聖。以易天下萬世。臣雖萬死。亦且以爲幸矣。臣無任懇切哀

告之至。謹疏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爲廣儒教。以補聖學事。竊念臣兆恩寡識。不自揣度。每欲以三綱五常之重。以羣道釋者流而儒之。以開斯民所必共由之大道。以補先聖所不及爲之缺典。似此重任。殆非臣之薄德微才之所能勝也。然非有天人相與以有爲。交助以協力。則將何以啓我翼我。使臣得以述其事而成其能邪。歲月易邁。慄然憂危。伏願

上天仁愛。日監臣之所爲。有不當

天心者。卽當降臣以不祥而譴告之。使臣愚昧。知所警省。庶能以所必共由之大道。以羣道釋者流而儒之。以擴大仲尼之

明子文和  
門墻而補其所不及爲之缺典以負荷  
此重任以無忝

上天之所以生臣之意啓翼之功也臨下有  
赫敢貳臣心謹於每日清晨焚疏一紙  
庶幾瞻

天知懼覩疏興心而陟降在

帝之誠不敢夙夜而或懈也爲此日日具疏  
臣兆恩不勝警惕危懼之至以

聞謹疏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爲明經傳以宗孔  
子竊惟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之所相授  
受者至孔子而旣明矣曾子之大學也  
子思之中庸也孟子之七篇也其所以  
發明論語所未曾發之旨亦且盡矣夫  
旣明且盡如此而欲學孔子之學者舍  
顏曾思孟吾誰與歸若孟子而下臣無  
取焉以其釋經傳者不明經傳之旨也  
經傳之旨不明則孔子之學不著矣孔



子之學。求在內者也。求在心者也。而後人之釋之者。求在外者也。求在物者也。臣嘗謂道釋者流。所當歸儒宗孔也。而衆人莫不以爲是者。此固然矣。世之儒者。亦當歸儒宗孔也。而衆人莫不以爲非者。又獨何歟。臣每竊嘆孔子之學。不惟不遇於當年。亦且不遇於後世者。非以道釋者流。叛孔子者。而晦孔子之學也。寔以世之儒者。學孔子者。而晦孔子之學也。此臣之所以栖栖皇皇。而自以爲已憂者。殆二十年于茲矣。毀譽不足爲臣憂。榮辱不足爲臣憂。利害不足爲臣憂。死生不足爲臣憂。而臣之所憂者。實惟以世之儒者。主於先入。安其故常。遂使經傳之旨不明。而孔子之學不著焉。以爲憂也。伏望

察臣之愚而憐愍之。啓我翼我。務使臣得以反世之儒者所釋之非。以由顏曾思

孟所傳之是。以明經傳。以著孔子之學。於天下後世也。臣雖卽死。亦無所憾。而况於利害。况於榮辱。况於毀譽者乎。知我者謂我心憂。不知我者謂我何求。臣復何求哉。臣惟以生乎孔子之前者。而先王之道。則賴孔子以明。生乎孔子之後者。而孔子之道。則賴後人以著。臣特卑微一布衣耳。若不賴

天之靈。啓我翼我。則臣亦安能以反世之儒

者所釋之非。以由顏曾思孟所傳之是。以明經傳。以著孔子之學於天下後世邪。臣今行年旣逾五十。而臣老矣。臣豈復能久生於世也。臣惟以臣之老之不能久生也。故立志益堅。用力愈篤。而一念真切之誠。盖有必至於死而後已者。臣若以臣之老之不能久生也。而或乘之以怠心焉。不以孔子之學以倡人。不以經傳不明爲已病。則昔年之所以栖

栖皇皇者何如。而今乃如此也。然臣之所以宗孔子以明經傳者。敢曰有所聞有所知而云然也。如臣無所於聞無所於知而必欲反成說以爲高焉。則是臣之所以疏

天者。乃以欺

天也。

天其有不罰。殛我也哉。自作之孽。盖有不可得而逭焉者也。爲此具疏。臣兆恩無任

激切悚慄之至謹疏

具疏。臣林兆恩謹疏。爲誓志度世。倡明三教。臣兆恩曾得聞三教之旨。直欲倡而大之。使天下萬世盡知世間則有世間法。出世間則有出世間法。教雖有三。道則惟一。而立本而入門。而極則。次其後先而力行之。亦不爲悖。此乃臣兆恩設科度世一點之真心也。非敢爲鑿空臆議。自欺欺人。夫亦有所受之也。臣兆

恩每以三教之旨。必能信之。人人而無疑。即當道貴顯。亦必有信之者。或有召見。固不敢往。而有來請見者。亦當分庭為禮。求無愧於古之孔孟。又豈敢以一毫非義加乎其身。而為孔子孟之一大罪人耶。臣兆恩嘗竊聞之。人皆可以為堯舜。故無分於貧富貴賤。以至於智愚賢不肖。其天命之性。則本善也。欲為儒則儒。以吾心之有一孔子在也。欲為道則

道。以吾心之有一老子在也。欲為釋則釋。以吾心之有一釋迦在也。必欲倡而大之。使天下萬世。皆能盡知儒教人倫。日用以立本也。皆能盡知道教脩心煉性以入門也。皆能盡知釋教虛空本體。以極則也。而後臣度世一點之真心始慤矣。然此非有大力量不能為已。不惟是非不足以貳其心。而利害亦且不足以易其操。然後可為也。不惟利害不足

以易其操。亦且死生不足以變其節。然後可爲也。故將軍無必死之志。固不足以統百萬之師。而匹夫有求生之心。亦不足以守殉身之道。今臣兆恩發大誓志。以倡明三教於天下。萬世者亦已審矣。豈其死生可得而奪之也。而又况於利害是非之細者乎。夫臣兆恩特卑微一布衣爾。然亦不能不賴天地神祇之所夾持護祐。使臣兆恩能得無畏法力。不爲是非利害死生稍稍動念。是則臣兆恩得以荷天地神祇無邊功德。生死不敢忘也。爲此具疏。不勝悚慄之至。

附錄報東

其一

辱翰遠問。附使奉答。辛亥之春。兆恩乃始倡明三氏信古以傳述。擬議而酌裁。其所當先者先之。其所當後者後之。序

而次之。第而列之。始而立本。中而入門。終而極則。既了世間。乃出世間。俾三氏之教。如出於一人之所建立。盡利宜民。而始中終之條理。相爲融貫。相爲聯屬。庶可行之萬世而無敝。此乃區區合一之本旨。以集三氏之大成也。然歸儒宗。孔固莫先於道業以立本。而樂道忘勢。豈有外於孔門之家風哉。而召不往見。分庭爲禮。此乃孔孟之公案。孔門之家風也。舍此不務。則凡可以枉尺而直尋者。無不爲已。此寔區區之所耻也。遂不自量力。疏

天誓志。而以生死以之。以振起孔門之家風。歸儒而宗孔也。

其二

來翰以召不往見。分庭爲禮。雖曰孔孟之家風也。自孔孟以來。鮮有能舉而行之者。而子乃今欲舉而行之。吾懼我一

而必

免也。區區亦自知其不能免矣。然入門為之者。蓋以道為重。而以身為輕者也。今試與兄論之。直道事人。其與曲學阿世相去何如耶。上下無交。其與一鄉原人相去何如耶。區區於是

疏為誓志。故寧以直道事人而死。毋寧以曲學阿世而生。寧以上下無交而死。毋寧以一鄉原人而生。然生死之大有數存焉。縱至身死。而一點炯炯不昧之靈

光。與將與孔孟相輝映於宇宙間。而不磨滅者。此則區區之至願。而誓

天以必為也。

其三

來翰謂何不入山隱處。而必欲舉孔孟之公案而行之。以與世人相是非者。何為也哉。殊不知入山隱處。此乃釋氏所云小乘法。以為一身謀也。若區區不自揣分。嘗以天下之大。萬世之遠。是我一

人之身也。若舍此天下之大，萬世之遠，而入山隱處，規規焉以得免是非爲幸。謂之能仁其身可乎。夫孔孟豈不知有入山之樂耶。而之齊之魯之宋之鄭之梁之楚。轍迹徧於天下者，蓋以天下之大，萬世之遠，是皆吾人分內事也。佛身非身，是名大身。故曰天地萬物莫非已也。辱末交已十有餘歲矣。願兄母以丈人荷蕢長沮桀溺之所謂小乘法者，姑息而愛我也。萬幸。

其四

孔子孟公案。孔孟之所以爲孔孟也。區區旣已誓願而必欲舉而行之。兄其不以我爲迂乎。區區亦自以爲迂矣。而又惟恐行之而不勇爾。設區區能勇而行之。慎終如始。而未有不孔孟也。

其五

兄以爲孔孟公案不可行於後世。而喪



身之禍不可不知也。區區委不識時宜。卽舉孔孟之公案而喪其身焉。是亦區區之至願也。而又况得以竊附於孔孟之驥後者乎。

其六

覽來論。豈非以孔孟之公案之不可行與。夫以孔孟之學無以自見。而進禮退義。乃孔孟之學之措之於行而可見也。然以孔孟之公案之不利於時也則可。

若以孔孟之公案之不可行於時也則不可。我惟能信而行之。卽區區雖狂亦可以爲孔孟也。其曰利與否。區區委不能知之矣。要之聖賢之心。只論是非。不論利害。若孔孟之是非旣已審矣。豈其以利害而稍動其心耶。而學孔孟者亦只論利害。殆非所以善學孔孟也。然區區復有言焉。血肉之軀。雖曰有利有害。而吾心之孔孟。其有利有害乎。夫吾心

之。孔子孟。既曰無利無害矣。吾將行吾之志。以善事吾心之孔子孟可也。則亦何必曲學阿世。而爲此血肉之軀謀耶。况人生七十。古來所稀。而區區行年。今已三十有九矣。七十稀年。已過其半。而復倦倦爲此短促血肉之軀謀也。不其愚乎。

其七

兄以孔子孟遠矣。而世無復有孔子孟者。既無孔子孟。則孔子孟之公案。抑亦不可行於世與。區區不敢以爲然。區區竊以爲能舉孔子孟之公案。是亦孔子孟而已矣。夫豈有孔子孟之不可爲耶。

其八

區區以爲孔子孟非性生者。有爲者亦若是。孔子孟之公案。特患我不肯爲之矣。我肯爲之。而末有不孔子孟也。

其九

召之固不往見矣。而卑詞厚幣。則亦不

之往與。林子曰。余安得違禮而不之往。耶。又問。或有造林子之廬。而林子不之見乎。林子曰。余安得不見。余豈踰垣閉門者流哉。若不致敬盡禮。余亦不願見也。

其十

區區之所以不敢往見者。非有他也。孟子曰。孔子進以禮。蓋禮主於退遜。而難進易退。孔門之家風也。萬一有不協於禮。豈不謂之學孔孟而反爲孔孟羞耶。此區區所不敢往見。疏。

天誓言志之真心也。

其十一

辱翰教謝謝。今由翰教前所言而觀之。是以妾婦之順教我。也。復由翰教後所言而觀之。是以姑息之心愛我也。夫兄之教愛我者至矣。皆非區區之所能行也。區區雖不才。而猶然欲庶幾於大丈

夫之門。以居廣居。以立正位。以行大道。托之以終其身焉。惟兄以德愛我而教我。我也幸甚。

其十二

世之學孔孟者。徒誦孔孟之言已爾。然而誦孔孟之言。當先行孔孟之行。若徒誦孔孟之言。而不先行孔孟之行。則未有能孔孟者也。分庭爲禮。召不往見。此乃進禮退義。孔孟之行。者然也。而來書

乃曰。必舉孔孟之公案而行之。則人必以我爲傲者。何與。夫孔孟垂訓萬世。必不以傲之一字教人也。明矣。且兄之所謂傲者。豈丹朱之傲耶。象之傲耶。區區之所未能解也。夫朱象之傲。誠不可爲矣。若孔子孟者。不徇人以爲同。而以道自重。似有類於傲也。故兄亦以傲言之。與區區則日夜孳孳。惟恐不能一徹孔孟之傲之藩籬。以爲憂也。兄其以爲何如。

幸有以教我。

其十三

來翰召不往見。分庭爲禮。雖曰孔子孟之公案矣。今則無此事典。然兄所謂事典者。果出之何帝何王。而孔子孟舉而行之乎。抑或此乃孔子孟事也。而非後之欲爲孔子孟者之所宜行也。又豈非此一大事典。乃可行於春秋戰國。而專爲孔子孟設乎。來翰又曰。孔子孟公案。亦惟孔子孟能行之。區區則以爲能不恤是非。不驚利害。不顧生死。而以道自重。如孔子孟者。便能行之。蓋我能爲孔子孟之所爲。卽是孔子孟。孔子孟人。我亦人。而曰孔子孟之不可爲也。區區弗能知之矣。

其十四

來書謂孔子特一布衣爾。而曰文王旣沒。文不在茲乎。是其所自處何其重也。殊不知聖人抱道於身。焉得而不自重。

夫豈惟孔子爲然哉。曾子曰。彼以其富。我以吾仁。彼以其爵。我以吾義。吾何慊乎哉。是曾子之自處。亦有如此其重也。子思曰。以位則子君也。我臣也。何敢與君友也。以德則子事我者也。奚可以與我友。是子思之自處。亦有如此其重也。孟子曰。古之賢王。好善而忘勢。古之賢士。何獨不然。樂其道而忘人之勢。又曰。惡得有其一。以慢其二哉。是孟子之自處。亦有如此其重也。

其十五

夫道也者。以觀天地。而天地得以貞觀者也。以明日月。而日月得以貞明者也。以序四時。而四時得以寒暑者也。以靈鬼神。而鬼神得以屈伸者也。人之所以聖。所以神者。道也。物之所以始。所以終者。道也。此道之所以運乎虛空之外。伸乎萬象之表。此道之所以至尊無對。而

天地日月四時鬼神咸囿焉者也。故以此道之尊而處已也。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以此道之尊而接人也。王公遇之失其貴。晉楚遇之失其富。賁育遇之失其勇。此古之聖賢之所以生則與其道而俱生。死則與其道而俱死者。殆爲是爾。故曰未聞以道殉乎人者也。

其十六

論語曰。未見蹈仁而死者也。若伯夷叔齊。可謂蹈仁而死矣。故曰求仁而得仁。若此干仁者。以諫而死。豈不以不仁而生。實不若以仁而死也。自唐虞三代以來。聖賢何其多也。或生或死。而亦未嘗稍離乎仁也。中庸曰。脩道以仁。離仁則離道矣。離道則生爲徒生。死爲徒死。故曰君子去仁。惡乎成名。又曰仁以爲己。任不亦重乎。死而後已。不亦遠乎。區區

非真能仁也。然而竊有志焉。

其十七

兄以爲孔子孟遠矣。無復有孔子孟者矣。無復有浩然之氣如孔子孟者矣。殊不知浩然之氣本至大也。本至剛也。我與孔子孟本無異也。直養無害。配義與道。而塞乎天地之間。是亦孔子孟也已矣。若夫曲學之士必好名也。而未有不阿世以規名。曲學之士必好利也。而未有不阿世以規利。規名規利。必不浩然。而分庭爲禮。召不往見。殆非規名規利之所能爲也。區區亦惟先求吾性之善之孔子孟爾。善養浩然。而浩然之氣有不塞於天地之間耶。此孔子孟之道。所以卓絕千古。而隱處之士之所願學也。

其十八

或問人皆可以爲孔子孟與。林子曰。孟子道性善。而曰人皆可以爲堯舜。夫人旣



皆可以爲堯舜矣。而獨不可以爲孔孟乎。又問浩然之氣。何以養之。林子曰。氣本於道。道本於性。性本於命。而其所以善養吾浩然之氣者。以自有盡性至命之一大工夫在焉。此其所以道通於有形之外。而氣塞乎天地之間也。浩然之氣。自反而縮。不謂之善養浩然。聖人之大勇乎。

其十九

召不往見。分庭爲禮。孔孟之公案也。區區豈敢舍孔孟之公案以徇時耶。孟子曰。皆古之制也。違古之制。以媚今之人。區區不能爲之矣。王良曰。吾爲之範。我馳驅。終日不獲一。爲之詭遇。一朝而獲十。若請辭。雖峻。區區猶有取焉。而彊而後可。不過欲以自見其微才爾。要之執藝之徒。未聞大道。露才揚已。則亦無足怪矣。

其二十

夫柳下惠和者。何不枉其直道。以承事人。以爲和也。故曰不以三公易其介。而三黜之辱。其能免乎。槩而言之。自春秋以來。直道之可行於世者。未之有也。區區豈不之知耶。天地父母。全而生之。而孟浪曲其學。以徇乎人也。其如天地何哉。父母何哉。身可死也。道不可枉也。孔子曰。自古皆有死。况枉道未必能生。而直道未必能死者乎。

其二十一

子以儲子旣曰得之平陸矣。而以幣交而不之受也。不亦可乎。受矣。而又不之見也。則亦不能無惑矣。區區嘗考古聖賢之所以往來交際者。自有天則存焉。不違道。不越禮。孟子曰。其交也以道。斯孔子受之矣。彼旣以道而交矣。而孟子焉得違道而不受耶。禮曰。來而不往。非

禮也。彼既不以禮而來矣。而孟子焉得越禮而必往耶。要之古聖賢之所知者。道而已矣。禮而已矣。若夫五十鎰七十鎰百鎰。蓋自孔孟視之。特一芥爾。而况於幣交之細者乎。故可受則受。不可受則不受。可見則見。不可見則不見。此乃聖賢居身之珍。而天下萬世莫之能違。莫之能越也。

其二十二

子以之齊。不見儲子。終不免有巖巖氣象。區區亦未敢以為然。若儲子則未之先也。而之齊而不之見者。豈非孟子禮義之中正耶。

其二十三

天下之大。制命於天子。而列國分爭。則制命於列國之諸侯。若齊則沃土千里。帶甲百萬。而孟子於齊。稱疾往吊。如入無人之境。至於醫來。而孟仲子則曰。今

病少愈。趨造於朝。則是孟子之心。不白於齊矣。故不得已。而之景丑氏宿焉。喋喋然以明其不往見之義。然履齊之地。卽齊之民。設言景丑氏執之以逢其君。孟子其將柰之何哉。縱有他虞。而有所不能恤矣。萬世之下。孰有能知此義。

其二十四

孔子曰。志士仁人。無求生以害仁。有殺身以成仁。故伯夷叔齊。寧清而仁而死。

母寧不清不仁而苟生也。龍逢比干。寧忠而仁而死。母寧不忠不仁而苟生也。至於虞人。特一賤獵夫耳。招之以旌。而猶然不之往者。豈非所謂勇士不忘喪其元與。載之七篇。而萬世而下。孰不想見其丰采。

下。可傳於後世。我猶未免爲鄉人也。區區雖鄉人也。亦不敢以秉彜之性。爲天所薄。而自謂無分於聖賢之學也。周子



曰。道豈遠乎哉。尚書曰。惟狂克念作聖。  
今區區行年三十有五矣。殊非可畏之  
年。歲月易邁。更不待人。從今以始。敢不  
及時進德。而至於四十五十而無聞焉。  
是亦鄉人也已矣。爲此旦夕疏  
天誓志。惟兄母以鄉人而薄視乎我也。幸甚

